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8 名，实到 8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会董事以书面签署意见的形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辞职的议案》，刘亚群先生由于个人原因，提出书面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的职务。辞职后，刘亚群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董事会接受刘亚群先生的辞呈，并对他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详情请见本公告日同时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辞职的公告》（编号：临 2015-24）

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连乐百年置业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期限调整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乐百年置业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大连红旗支行申请调整 7000 万元贷款期限，在原贷款期限基础上，延后 23 个月，追加本公司为此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

个别董事认为该担保存在风险，对该议案投弃权票。

除一位独立董事弃权外，公司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本公告日同时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连乐百年置业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期限调整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 2015-25）。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项议案。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

个别董事因对第二项议案投弃权票，故对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投弃权票。

详情请见本公告日同时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5-26）。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